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优质9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一

此时的我正在图书馆五层的咖啡厅，最近气温有点低，我的卡布基诺有点冷了，我就木木的.呆在这敲着这些文字，虽然此时的我脑袋并不灵光。文字这个东西，其实挺不好驾驭的，写着写着就容易恶俗。咖啡厅里放着一首超级high的歌，搞得我更没思路了，服务生刚才傲慢的瞟了我一眼，所以，我现在对他有偏见了。

其实我不知道简·奥斯丁怎么想的，给自己的书就这么简简单单的起了个名字《傲慢与偏见》，一点都没创意，看人家郭小四，小时代2.0神马滴，不知道的还以为回忆他小时候呢，想不出来的时候，人家还可以抄抄三毛的那句梦里花落知多少。不过，仔细想来却觉得简的聪明的可爱，或许，这个名字没有给你过多的关于内容的想入非非，可是，知道的人却都懂，有一个爱情故事，是从傲慢和偏见开始。

达西的傲慢，伊利莎白的偏见，简·奥斯丁的聪明，我眼中的爱情。

故事在一场舞会拉开序幕，因为达西拒绝的和伊利莎白跳舞的提议，导致伊利莎白从心底里觉得达西低视自己，达西内敛的性格加上英俊的外表巨额的财产就成了他傲慢的所有来源。可是当达西冲破等级观念像伊利莎白求婚的时候，伊利莎白却因为骗子韦翰对达西的中伤的拒绝了。最后，伊利莎

白的小妹莉迪亚却与负债累累韦翰私奔了。达西知道后，为韦翰还清负债并且给他一笔巨款与莉迪亚完婚。至此，伊丽莎白才知道自己之前的偏见有多大，慢慢的也对达西的偏见变成了真爱。

我无法用自己简单的文字还原曲折的故事，无法描述简·奥斯丁诙谐的语言，故事里每个人物都有自己的价值观，都有自己的爱情选择。

在这个社会，爱情或许已经沦为金钱的附庸，我暂且不去说“是应坐在宝马车上哭还是做在单车里笑”的问题。可是，在伊丽莎白眼里，爱情就是爱情，犹如绿色藤蔓里开出的最洁白的花，与金钱无关，与地位无关，或许只是一个让人心动的眼神。所以，她可以拒绝达西。可是，当爱情悄然而降的时候，爱就爱了，已经与对错无关，所以她嫁给了达西。爱情是平等的，不会因为她可怜的陪嫁金，达西就低视这份爱情。可是，伊莉莎白的好朋友夏绿蒂呢，为了几千镑的收入，为了一座大房子，就嫁给虚伪自大的科林斯，每天面对一张欺软怕硬狗仗人势的脸，过着物质的生活。或许，每个人有自己不同的路，有自己不同的幸福，也有自己不同的梦想与追求。只是，爱情里，不要沾染太多尘埃。

傲慢是达西性格的弱点，偏见是伊丽莎白精神上的弱点。如果，你身边也有一个傲慢的人，请你慢慢了解他内敛的性格，如果你身边有人对你有偏见，请你安静的磊落着。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二

说到读书心得我首先想到的就是《傲慢与偏见》，这本书给了我很大的震撼，也引起了我很多的思考。傲慢、偏见，这两个毋庸置疑的贬义词，让简·奥斯丁的作品成为精致的象征一时之间闻名遐迩，从而傲慢与偏见也成为了脍炙人口的伟大著作。

简·奥斯丁生于一七七五年，卒于一八一七年。其间英国小说正处于青黄不接的时期。当小说大师先世之后，就接踵而起以范妮·伯尼为代表的感伤派小说和哥特式传奇小说。虽然风靡，但终究因苍白无力而逐渐退出历史舞台，此后奥斯丁发表了《理智与情感》、《傲慢与偏见》、《劝导》等六部小说。以其理性的光芒照出了伤感，哥特式小说的矫揉造作，从而现实主义小说的高潮开始启蒙。《傲慢与偏见》以男女青年的恋爱婚姻为题材。然而所不同的是，它以男女主角的爱情纠葛为主线，描述了四起姻缘，通过对照与描写，提出了道德行和行为规范的问题。

当我读完这部著作的时候，我为伊丽莎白和达西最终美满的结为伉俪而感到欣慰和满足。是的，是因为他们有傲慢，有偏见，才会有这一切的波折。伊丽莎白是个热情、活泼、却又不乏纯真的乡村少女形象。他不懂得勾心斗角，不懂得如何区分真实或是虚假，因而偏见在她心中产生。达西是一位上流社会的贵族，如此锋芒毕露的显赫地位，怎会使他不在心中拧成一份傲气？是的，他傲慢正因为如此，才让人们忽略了他身材魁伟，眉清目秀，举止高雅，一表人才的形象，任凭他财产再多，人们也只会认为他自高自大，目中无人，不好逢迎一样。伊丽莎白也只因为对达西的偏见，而使她清新了威克姆对达西人品的贬低之言。

可欣的是，达西与伊丽莎白的矛盾最终融解了。然而，设想，如果达西没有向伊丽莎白示爱意，或是在遭到拒绝和人格的侮辱后没有澄清，并放弃了对真爱的追求，那结果又会是怎样？会是一个悲剧，也许简与宾利执着的感情也会毁于一旦，莉迪娅的轻狂举动会使贝尔特家庭蒙上羞耻的阴影，名声败坏。然而这一切都没有呈现。因为达西用他理性的眼光看到了伊丽莎白的纯真，他原谅了她。因为爱她，所以他会不顾祖母凯瑟琳的阻止，毅然选择了她。

这样起伏跌宕的爱情，仅有真挚爱情的滋润，他们是因为有了“爱”才走到一起，简与宾利、达西与伊丽莎白。他们的爱

是纯粹的，而夏洛特与柯林斯的爱情则完完全全建立在金钱上。这两种截然不同的爱情观从侧面也折射出了社会中两种不同的人群的对立，反映了当社会中的某种矛盾。在本书中，女性的社会角色是很明显的，即便是有钱的太太、小姐们，充当的角色也只是家庭主妇而已。社会中男尊女卑的现象十分严重。如班纳特家中有6个小姐，可是没有男嗣，因而，班纳特家的财产不得不由班纳特先生的侄子继承。这样致使6位班家小姐的嫁妆只有从其母亲当年的嫁妆中分得，嫁妆的'卑微常常使的年轻的小姐们不得不选择一条像夏绿蒂那样的路，通过婚姻来为自己将来的温饱作打算，自然会将婚姻视为金钱至上的买卖。如书中所描写的，每一位太太在后半生最大的愿望便是嫁女儿，让她们未来在丈夫的资产庇护下得以生存。因而难怪郡里一旦来了一位有钱的绅士，母亲们便认定他为自己的准女婿。所以当班纳特太太得知伊丽莎白拒绝柯林斯的求婚十分气愤，责怪女儿不明智。以柯林斯在金钱方面的条件而言，可以保证伊丽莎白将来有安定、温饱的生活，在其母亲看来，放弃这样一棵“摇钱树”是一种无理取闹。在她年轻的时候，也是通过婚姻来衣食无忧，现在她更有义务要求女儿们以此获得“幸福”，没有原因，这只是一种规律，是英国社会当时的婚姻法则。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三

简·奥斯汀于1775年生于英国乡下普通的'牧师家庭，从小生活圈子狭小，她没有受过正规的学校教育，由父母亲在家中亲自指导学习，这位早早离世的女作家在其短暂的一生中发表了《爱玛》、《爱情和友谊》、《曼斯菲尔德花园》等作品，其中《傲慢与偏见》受到了最为广泛的读者的亲睐。这部小说不仅以其机智幽默、清丽流畅的语言著称于世，更重要的是它反映了尚未受到工业革命浪潮冲击的英国乡村中产阶级日常生活场景以及女性逐渐从封建桎梏中走出来，勇敢地追求人格的独立和权利的平等、追求自己所期待的幸福的进步精神。

奥斯汀在这部作品中成功地塑造了独具特色的女性形象，主人公伊丽莎白是一位被作者雕饰之后的理想化人物。在一篇优秀的文学作品中，我们不仅能够看到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作者的人格魅力也不可避免地在读者的心目中留下不可磨灭的印记，这也是文学作品的永恒品质。

小说中的伊丽莎白并没有显赫的家世，亦无沉鱼落雁之美貌，她不过是一位小乡绅的女儿，没有丰厚的家产，没有富裕的亲戚，她的生活局限于简单的社交和适当的经济收入范围之内；可是她生性活泼、聪慧、坦率，她也和其他女孩子一样，向往浪漫的爱情和幸福的婚姻，然而她却绝不以轻佻的言行和挑逗来吸引男性的追逐，也不盲目地逆来顺受、自我克制来博取男性的爱怜，她自始至终保持着一颗清醒的头脑，她始终坚持自己的原则和追求。

当班纳特太太示意让伊丽莎白嫁给远房亲戚柯林斯，伊丽莎白毅然拒绝了此桩婚事，尽管柯林斯有较体面的社会地位和一定的财产。根据遗产继承的约定，班纳特先生死后财产会归柯林斯所有，因此贪爱钱财的班纳特太太便打此主意，以防财产落入他人之手。伊丽莎白不喜欢愚蠢自负、总爱阿谀奉承的柯林斯，她的拒绝遭到了母亲的责骂，可她即便如此也绝不委屈自己违背心愿而顺从母亲的意志，她的婚姻要以爱情为基础，而不是一味地追求金钱和地位，伊丽莎白会自主地考虑自己一生如何才能过的幸福，所以她坚决地拒绝了柯林斯的求婚。

伊丽莎白第二次拒婚的对象竟是达西——几乎所有的年轻女性都会为之倾心的男子。他有着显赫的社会地位，是一位身材魁伟、举止高贵的绅士。可伊丽莎白此时因听信谗言以及对达西傲慢的反感，令自以为胜券在握的达西先生遭到了拒绝。她非常愤恨地说“从开始认识你的那一刹那起，你的行为举止就使我感到你十足狂妄自大、自私自利、看不起别人，我对你不满的原因就在这里，以后又有了许许多多的事情，使我对你深恶痛绝，我还没有认识你一个月，就觉得在天下

的男人中，我最不愿意和他结婚的就是你这样一个人。”此时，正因为伊丽莎白误以为达西是个品格低劣的家伙，所以即使达西拥有令人艳羡的条件，伊丽莎白也绝不贩卖自己纯洁的爱情，她不会不顾自己高尚的情操，去屈就一些世俗的利益。

整部作品在平静而又不乏波澜的情节中，欢愉的心情和吸引我们阅读的乐趣奇异地融合在一起。作者对伊丽莎白得体的举止和不卑不亢的情操的赞许以及肯定，对班纳特太太、柯林斯、夏绿蒂等恰到好处的挖苦讽刺，令我们真切地感受到了奥斯汀仁厚的心地、宽广的胸怀、和爱憎分明节烈。在她的笔下，傻瓜不会变成聪明人，势利之徒就是势利，这样的人物和她心目中正直善良、醇厚仁慈、理智健全的典范是格格不入的。因此，透过这一部作品，我们也能够领略到奥斯汀的聪明才智和人格魅力。

奥斯汀一生狭居于乡下，终生未嫁，但她凭着对女性心理完美无瑕的探视，对生活深入地洞察，本能地从女性的心理期盼出发对理想的爱情与婚姻进行了思考，这种思考表现在她对伊丽莎白这一艺术形象的塑造中，很显然，奥斯汀认为，女人为了财产和地位而结婚是错误的，但结婚完全不考虑物质亦是不明智的；女人单凭一时爱的激情而与男人结合是愚蠢的，而不在乎男人的道德修养没有爱情保障一味地沉醉于金钱之中更是可鄙可憎的；屈从他人意志毫无主见地逆来顺受便是可悲的。

伊丽莎白自尊、自爱、自重、努力追求人格独立、权利平等的女性形象，对推动西方女性主义文学和妇女解放运动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奥斯汀通过对伊丽莎白的塑造，体现了启蒙运动期间宣传的男女平等、婚姻自由思想已逐渐地深入人心，真实地表达了女性生活体验和情感历程。虽然奥斯汀年仅42岁便辞世，但是她留下的精神瑰宝却流芳百世，熠熠生辉。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四

看着儿子熟睡的脸，抓过一旁的书，断断续续地，我终于看完了《傲慢与偏见》。大学时，外国文学老师推荐了很多书籍，其中就有《傲慢与偏见》，我记得那时她还特意说了这本书。可惜那时我沉迷乡土小说，所以这次竟然是第一次阅读。

小说主要围绕贝内特一家展开描写，贝内特先生沉默寡言，终日沉迷书中，对家事不闻不问；贝内特太太则具备了一切下层妇女的俗不可耐：势利、贪财，没见识，遇一点事大呼大叫。她的五个女儿中有三个完全继承了她的“优秀”本色，终日与军官胡搅蛮缠，异想天开却又没有一点内涵。这一家子唯独大女儿简和二女儿伊丽莎白·利兹出落得知书识礼，与众不同。她们在追求心爱的人时绝不会欢呼雀跃，飞蛾扑火。她们明明自己也钟情对方，也知道对方倾心自己，可仍然在男方对自己示好的时候保持一颗平静的心，默默观察。

小说用了大量笔墨描写了出身于中低层家庭的伊丽莎白的为人处世，心境变化等。她不惧怕人人奉为神一样不可侵犯的凯瑟琳夫人，不卑不亢，大胆发表自己的看法，在凯瑟琳夫人气冲冲跑上门来数落伊丽莎白，并阻止她的爱情时，她不置可否，并没有被震慑住，所以最终她收获了自己的真爱。

值得一提的是，在寻求真爱的过程中，伊丽莎白并没有简那么顺利。一开始，由于伊丽莎白的偏见，她被徒有其表，劣迹斑斑却装作风度翩翩，彬彬有礼的威克姆所蒙骗，并一度爱上他。由于威克姆到处撒播、歪曲有恩于他的达西，这造成了包括伊丽莎白在内的所有人的偏见，她们都认为达西是一个无情无义又傲慢的家伙。

达西是中上层阶级家庭出生的独子，家财无数，家教本来是很好的，但由于家人的宠溺，造就了他的傲慢性格。他对伊

伊丽莎白一见钟情，但他的傲慢让所有人对彬彬有礼的威克姆的话信以为真，所以大家都对他敬而远之。而达西不言不语，虽对伊丽莎白的爱虽与日俱增，但由于他的'傲慢，他觉得阶层悬殊的伊丽莎白一定会欣喜若狂地接受自己的求婚，没想到伊丽莎白不但不接受，还无情地表达了对他的厌恶之情，并数述他的种种傲慢缺点。达西意识到错误，默默地改正。在知道伊丽莎白的妹妹莉迪亚陷入欠债累累的威克姆的局中，并跟他私奔，名誉全毁时，他默默地出钱摆平这一切，让威克姆娶莉迪亚为妻，帮他还清赌债，并帮他在正规军中某得上尉的职位，既保住了爱人妹妹的名誉又帮他们以后的生计找到了着落。而达西做这一切时瞒着贝内特一家，把这一切功劳都归功于贝内特太太的弟弟……. 这种为爱默默地、无言付出的精神深深打动了伊丽莎白，也打动了我。小说巧妙地设置了达西的出场，让所有人包括读者都以为达西就是一个富人家的纨绔子弟，对他厌恶至极；小说还鲜活地塑造了低俗至极的贝内特太太，以及她的两个女儿伊丽莎白和简的性格。简是一个善良，率性的姑娘，她对每个人都无法施加任何坏的想法，就算那人劣迹斑斑，她也觉得一定是有什么误会，凡事往好的方面想是她一贯的想法。

让人印象深刻的是当伊丽莎白嫁给达西之后，连平时跟哥哥说话都不敢正视的达西妹妹惊奇的发现，她的嫂子居然可以指导甚至是“命令”她哥哥做很多事情，而她威严的哥哥居然幸福地接受一切，但却不允许自己对他有半点放肆。一个女人，真正成为一个人的主人的样子我想大概就是这样吧。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五

《傲慢与偏见》是19世纪英国小说家简·奥斯汀最著名的小说，原名《最初的印象》。故事围绕小乡绅一家几个女儿的婚姻大事展开。其中以二女儿伊丽莎白与达西的感情为主线，用伊丽莎白的几个姐妹与好友的婚事作为陪衬以衬托女主人公理想的婚姻。

书中的女主人公性格活泼调皮，聪明机智，善于思考问题。由于她听信了年轻军官威克姆的谗言而对男主人公达西产生了偏见且因达西自身的傲慢让她极没好感甚至厌恶。经过一连串有趣的周折后，误会终于得以消除，伊丽莎白对达西不再存在偏见，达西也在伊丽莎白的强烈言辞下认识到自己的不足，克服了自己的傲慢，让两个年轻人重新认识最终走在了一起美满幸福的生活。它告诉我们：不管对任何人任何事都不应该存在偏见，都应该抛开一些片面的东西去客观看待。网络是个交际的平台，我们在上面交友、关注着自己感兴趣的新闻、打发自己的闲暇时光。

可是有太多的营销博恶意的散布着别人的消息影响名人艺人在路人眼中的初印象，让网民对名人艺人产生偏见，不看他给予别人的正能量，就只一味的谩骂误解他的一举一动，对名人艺人造成或大或小的伤害。

我觉得这种行为是极其可耻让人讨厌的，不说名人艺人也是人，有自己的生活，但是他给我们消遣，从各个方面为我们带来欢乐我们就应该心存一份感激，而不是因为一些无意的错误就自动屏蔽他的好肆意的骂！我想说的是：很多时候我们不在当事人身边，他们是一个怎样的人我们无法接触无从了解，这个时候，我们应该存一点自己的想法不要随便就被人引导，也不要存在偏见去看一个人一件事，客观一点，有话可以说，可以，善意一点，毕竟与你无关，他也没碍着你什么。或许这也是为什么我看到这个书名就想要读它，我想要从这里证实我的观点，确实也如此：少一些偏见，多一些心平气和，大家都愉快。

伊丽莎白是个非常有个性的女孩子，在她的性格里已经没有了传统妇女的那种束缚，对于为了财产、金钱而结婚的做法伊丽莎白她很不赞同。她反对为金钱而结合，更反对把婚姻当儿戏。所以她对继承他们家财产的远亲牧师没多大好感。当他向他提出结合时，她非常的不屑。因为她觉得感情是婚姻的基石，没有感情的婚姻不会带来幸福。虽然说为了财产、

金钱而结婚的做法是不对的，但是结婚不考虑这些因素也是愚蠢的。现代人渴望追求高质量的婚姻生活，虽然说钱不是万能的，但没有钱也是万万不能的。有了一定的物质基础，才能提高婚姻的质量。

拥有一颗勇敢的心是每个人证明自己并不懦弱的最直白的表现。这也是每一位追梦者无论如何都必须具备的品质，那种为了梦而不顾一切去拼搏、争取的人才能获得最终的幸福。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六

《傲慢与偏见》出版于1796年，诞生于一个社会转型期，是简·奥斯丁的代表作之一。小说主要讲述了乡绅之女伊丽莎白·本内特和名门贵族达西的爱情故事。这部作品以日常生活为素材，通过朴素、讽刺、幽默的人物对话以及心理活动描述，生动地反映了18世纪末到19世纪初处于保守和闭塞状态下的英国乡镇生活和世态人情。

女主伊丽莎白是本内特家的二女儿，她身上有许多值得女性大众学习的地方，正如小说中所说的她活泼可爱、聪慧善良、优雅健谈，她的诚实善良、优雅智慧让她能够从她所属的社会阶层的低俗、无聊中脱颖而出。然而，她犀利的语言和先入为主过早地给别人下定论也造成了一些误解。伊丽莎白是几个姐妹中优雅理性对待爱情的优秀代表，同时也是一个细心观察、善于思考，懂得反思的女性。她的这种品质，也使她在感情问题上有独立的主见。

在这部作品中，作者既辛辣地讽刺了那些傲慢势力的上流社会人物，也同样对下层人物的粗俗无礼持鲜明的否定态度。全书以“傲慢与偏见”为主线，通过伊丽莎白和达西的爱情故事，从二人感情开始萌芽、到彼此心存成见、感情遭受挫折、故事曲折进展到最后的完美结局，随着故事的徐徐展开，傲慢与偏见在故事人物身上经历了从存在、出现、加深到消除的过程，故事娓娓道来，情节扣人心弦。尽管小说内容讲

述的是爱情故事，但几乎没有缠绵悱恻的爱情故事元素，留人读者更多的是关于爱情和生活的启迪和思考。

“夏洛特和柯林斯”现实的婚姻

夏洛特容貌普通但很有头脑，是个非常精明的人，她对于婚姻的选择完全是出于现实的考量。当第一次见柯林斯时，她就见识了柯林斯的阿谀逢迎和愚蠢。但在柯林斯向他求婚时，她还是答应了。她选择了通过婚姻嫁给有钱人，通过婚姻获得财富，通过财富获得自己在经济上的安全感，至于结婚的伴侣是否是自己心仪的人，结婚之后能否幸福完全不在自己考虑的范围。夏洛特以牺牲自己的青春和爱情去追求世俗名利反映了当时社会大多数女性的心态。婚姻对于夏洛特夫妇来说是一种合作，双方通过这种合作得到彼此想要的东西，共同组建一个家庭，过上安稳富足的生活，这是他们对婚姻的理解。

“莉迪亚和威克汉姆”荒唐的婚姻

莉迪亚是个头脑简单、性格轻浮又爱慕虚荣的女人，小小年纪热衷社交，喜欢和梅里顿的军官来往并以此为荣。只要有人怂恿，她会随时投入任何人的怀抱。威克汉姆外表英俊，但道德败坏，谎话连篇，挥霍无度，先是引诱达西小姐私奔，企图侵吞财产，没能得逞后又向伊丽莎白大献殷勤，之后又对富裕的金小姐展开追求，最后引诱莉迪亚私奔。二人的婚姻荒唐至极，莉迪亚只不过迷恋威克汉姆俊朗的外貌，他们的关系既不现实也不走心，完全是建立了外表和情欲之上。两人只顾眼前的挥霍，不做长远打算，婚后还靠两个姐姐的接济过活，婚姻的不幸结局可想而知。

“简和宾利”幸福的婚姻

简是一个近乎完美的女性，无论是性格还是美貌。她温柔娴静，美丽善良，宾利先生对她一见倾心。在第一次舞会上，

全场那么多女性，只有她受到了宾利先生的两次邀请。同时，简也是一个热情勇敢、富有智慧的女性。宾利先生英俊潇洒、年轻富有，宾利为简的美貌、善良和善解人意吸引，简为宾利英俊潇洒和绅士风度所吸引。两人在感情的道路上，虽然也遇到一些波折，但两人一直未放弃对真爱的追求，最终突破了身份、地位、门第等重重传统束缚，最终获得了幸福婚姻。

“伊丽莎白和达西”完美的婚姻

伊丽莎白美丽率真、有胆识，自尊心强且有主见，达西因受封建资产阶级社会环境的影响之前傲慢不羁、自恃清高，刚开始二人相互留下了不好的印象。伊丽莎白认为达西自恃、傲慢、无礼、阴暗，而达西固有阶层观念，以及她对本内特太太等人粗俗无礼行为的不认可，让他怀疑二人是否合适。通过慢慢接触了解，达西看到了伊丽莎白身上的优点与美德，在求婚被拒后，深刻认识到自己性格方面的弱点，慢慢变得谦虚亲和，最后用自己的实际行动，消除了伊丽莎白的误解和偏见，最后两人相互赏识、彼此尊重，变成了更好的自己，赢得了刻骨铭心的爱情。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七

《傲慢与偏见》是一本讲男女之间情爱与婚姻关系的一本小说，我们可以从这本书里面得出男女之间若是要结为婚姻，那么应该有怎样的关系才能有好的婚姻。

婚姻与爱情应该是两个人灵魂之间的碰撞，而不是两幅皮囊之间的互相关注。莉迪亚喜欢威科姆的军人头衔帅气的皮囊和公子一般的风度，仅仅是看重了外在，甚至不清楚威科姆的为人，就私奔了。她放弃了家庭的责任，即使令家族蒙羞也要和威科姆在一起。威科姆愿意和莉迪亚结为夫妻也只是看重了莉迪亚舅舅家陪嫁的金钱。他们的婚姻没有感情基础，有的只是激情，等激情淡去，家庭将成为“爱情”的坟墓。

婚姻也不应该仅仅是两个人的抱团取暖，雪中送炭。嫁不出去的老姑娘夏洛特和身形矮小的科斯林牧师两个人互相凑合，从来没有感情基础，夏洛特看重了科斯林所能继承的家产，科斯林追求两个姑娘却都相继被拒，送上门来的夏洛特姑娘虽然不是他心目中貌美贤惠的妻子的标准，但此时的夏洛特却是最能挽回科斯林面子的人，夏洛特是希望能借助科斯林进入上层社会而又能忍受科斯林自大不尊重女性又神经质性格的最好人选。他们的婚姻在外人面前可能甜蜜般配，但性格迥然不同他们，在人后的冷漠婚姻又有谁能看得见。

婚姻是两个心的碰撞，是两个人格的互相般配。正直善良的达西爱上了性情可爱的伊丽莎白，外向开朗宾格力爱上了温柔内敛的珍，开始两人都未说破，达西是怕自己与伊丽莎白的阶级差距而让自己的家庭不能容纳伊丽莎白，而宾格力是因为珍的害羞表现而让他误以为珍并不喜欢自己而迟迟没敢说破。我认为这种不说破才是爱一个人的表现，因为怕对方受到伤害，所以宁可自己一直处于求而不得的痛苦之中，也不愿意去为自己所爱的人施加一点压力。这两对的爱情都经历过互相猜疑的痛苦。而他们最后的表白都是因为知道对方其实也是爱着自己的，所以才去求婚。

世上最美好的不过就是我爱你，而你恰好也爱我。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八

读过《茶花女》里的萧条，叹然小仲马赋予玛格丽特奢靡而又坎坷的人生；看过《巴黎圣母院》中的凄惨，感慨雨果赐给丑陋却善良的敲钟人以神圣不可侵犯的意志；品读《傲慢与偏见》中的人物，悲伤着过去社会女性的地位低下。

这本书以乡间生活为背景，描写了出身中产阶级的伊丽莎白和出身上层社会的达西之间从相互误解到误会消除，互相欣赏以至互相爱慕的过程。

一开始给人一种傲慢感觉的达西，对达西抱有偏见的伊丽莎白，书名就这么而来，又可叫作《第一印象》。我也带着“偏见”去读了这本书的开头，感觉就是一位“偏执狂”妈妈竭尽全力去把自己的女儿们嫁出去。

读着读着，我越发喜欢书中的伊丽莎白了，她虽然没有姐姐那么美丽有气质，但她读过很多的书，这使她具有较好的分辨能力，拥有一种很特别的灵性。她活泼却又不失文静，理智却又不失感性，她感情丰富，有自己的感情原则。

最初，在盛装的舞会上，达西始终是一副冰冷的样子，当大家都沉浸在喜悦中时，他的冷淡显得那么不入流，人们都认为他是不合群的人。在伊丽莎白的眼中，她觉得他充满了傲慢，因为他拥有着丰厚的家产，这在那群中产阶级的眼中是一个很好的择婿对象，各家都在努力让自己的女儿能有更多的机会与他交谈。但，伊丽莎白她不，她不刻意逢迎，也不避讳什么冒犯的话，她只是想说出自己想说的话。她这一点，深深地打动了。她是那么真实，那么勇敢地做自己。

傲慢与偏见读书笔记篇九

新来的邻居彬格莱是个有钱的单身汉，他立即成了班纳特太太追猎的目标。在一次舞会上，彬格莱对班纳特家的大女儿吉英一见钟情，班纳特太太为此欣喜若狂。

参加舞会的还有彬格莱的好友达西。他仪表堂堂，非常富有，许多姑娘纷纷向他投去羡慕的目光；但他非常骄傲，认为她们都不配做他的舞伴，其中包括吉英的妹妹伊丽莎白。伊丽莎白自尊心很强，决定不去理睬这个傲慢的家伙。可是不久，达西对她活泼可爱的举止产生了好感，在另一次舞会上主动请她同舞，却遭到伊丽莎白的拒绝，达西狼狈不堪。

彬格莱的妹妹一心追求达西，她发现达西有意于伊丽莎白，妒火中烧，决意从中阻挠。而遭到伊丽莎白冷遇的达西也鄙

视班纳特太太及其小女儿丽底亚的粗俗。在妹妹和好友达西的劝说下，彬格莱不辞而别，去了伦敦，但吉英对他还是一片深情。

班纳特没有儿子，他的家产将由远亲柯林斯继承。柯林斯粗鄙无知，却善于趋炎附势，居然当上牧师。他向伊丽莎白求婚，遭拒绝后，马上与他的女友夏绿蒂结婚。

附近小镇的民团联队里有个英俊潇洒的青年军官魏克翰，人人都夸他，伊丽莎白也对他产生了好感。一天，他对伊丽莎白说，他父亲是达西家的总管，达西的父亲曾给他一大笔遗赠，却被达西吞没了。伊丽莎白听后，对达西更加反感。

柯林斯夫妇请伊丽莎白去他们家作客，伊丽莎白在那里遇到达西的姨妈凯瑟琳，不久，又见到了达西。达西无法抑制自己对伊丽莎白的爱慕之情，向她求婚，但态度还是那么傲慢。伊丽莎白坚决地谢绝了。这一打击使达西第一次认识到骄傲自负所带来的恶果，他痛苦地离开了她，临走前留下一封长信作了几点解释：他承认彬格莱不辞而别是他促使的，原因是他不满班纳特太太的轻浮和鄙俗；魏克翰说的却全是谎言，事实是魏克翰自己把那笔遗产挥霍殆尽，还企图勾引达西的妹妹私奔。伊丽莎白读信后十分后悔，既对错怪达西感到内疚，又为母亲的行为羞愧。她逐渐改变了对达西的看法。

第二年夏天，伊丽莎白随舅父母来到达西的庄园，与他再次相遇。她发现达西变了，不仅对人彬彬有礼，在当地很受人们尊敬，而且对他妹妹非常爱护。她对他的偏见消除了。正当其时，伊丽莎白接到家信，说小妹丽底亚随身负累累赌债的魏克翰私奔了。这种家丑使伊丽莎白非常难堪，以为达西会更瞧不起自己。但事实出乎她的意料，达西得知上述消息以后，不仅替魏克翰还清赌债，还给了他一笔巨款，让他与丽底亚完婚。自此以后，伊丽莎白往日对达西的种种偏见统统化为真诚之爱。

彬格莱和吉英经过一番周折，言归于好，一对情人沉浸在欢乐之中。而一心想让自己的女儿嫁给达西的凯瑟琳夫人匆匆赶来，蛮横地要伊丽莎白保证不与达西结婚。伊丽莎白对这一无理要求断然拒绝。此事传到达西耳中。他知道伊丽莎白已经改变了对自己的看法，诚恳地再次向她求婚。到此，一对曾因傲慢和偏见而延搁婚事的有情人终成眷属。